

114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

考試別：移民行政人員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移民行政

科 目：入出國及移民法規

宮井鳴老師解題

一、甲女為大陸地區人民，其與我國人民乙男（其另有配偶），育有非婚生子女丙女（民國 100 年出生），乙男於 104 年間認領丙女，後於 110 年間死亡。甲女與丙女於 108 年間入境臺灣，於乙男死亡後以其臺灣地區未成年子女丙女無其他法定撫養義務人照顧，有由甲女在臺照料之需要為由，依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相關規定，請問甲女之申請有無理由？（25 分）

附：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規定：「依本條例第 17 條第 4 項規定，大陸地區人民有下列情形之一，申請長期居留者，主管機關基於社會之考量，得予專案許可：

- 一、在臺灣地區之配偶死亡後未再婚，其臺灣地區配偶之年逾六十五歲父母或未成年子女，無其他法定撫養義務人照顧，而有由其在臺照料之需要。
- 二、被其大陸地區親生父母之臺灣地區配偶收養，且未滿十八歲。
- 三、中華民國三十八年政府遷臺後，至七十六年十一月一日間，在臺灣地區原有戶籍，前往大陸地區繼續居住逾四年，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四、其為經許可長期居留或定居之臺灣地區人民配偶之未滿十八歲親生子女，依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申請探親，在臺停留連續滿四年，且每年在臺灣地區合法停留期間逾一百八十三日。
- 五、其為臺灣地區人民之未滿十八歲親生子女。」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題目提及甲女依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相關規定申請長期居留有無理由，題目亦附給考生相關法條，建議能注意甲女之身分等細節是否符合條文申請要件，並進一步輔以法規詳加論述。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17 條第 4 項

4. 《命中特區》

（志光，11307 四版）/AH125/移民政策與法規-宮井鳴/p2-101

【擬答】

關於甲女之申請有無理由，本文說明如下：

(一)甲女身分之討論

本題中，甲女並非我國人民乙男之配偶，並未符合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第 1 款「依本條例第 17 條第 4 項規定，大陸地區人民有下列情形之一，申請長期居留者，主管機關基於社會之考量，得予專案許可：一、在臺灣地區之配偶死亡後未再婚，其臺灣地區配偶之年逾六十五歲父母或未成年子女，無其他

法定撫養義務人照顧，而有由其在臺照料之需要。」所提及之「配偶」要件。

(二)說明

承前所述，本文認為甲女似不得依據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第 23 條第 1 項第 1 款取得長期居留，惟本文認為站在未成年子女最佳利益原則考量之角度，倘若臺灣地區未成年子女丙女仍無其他法定撫養義務人照顧，建議回歸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17 條第 4 項：「內政部得基於政治、經濟、社會、教育、科技或文化之考量，專案許可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長期居留，申請居留之類別及數額，得予限制；其類別及數額，由內政部擬訂，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公告之。」之討論，由內政部基於行政機關之裁量判斷是否符合「專案許可」之考量，一方面兼顧法律規定之正確適用，另一方面亦兼顧未成年丙女之最佳利益，

二、外國籍的甲男與我國籍的乙女結婚後定居臺灣地區，甲男欲申請歸化，惟其曾對他人有性騷擾行為，經主管機關依性騷擾防治法予以裁罰。其是否符合國籍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之要件，即「無不良素行，且無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之刑事案件紀錄」，請依「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之相關規定論述之。(25 分)

【解題關鍵】

1. 《考題難易》★★★★

2. 《破題關鍵》

本題題目提及國籍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之要件，即「無不良素行，且無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之刑事案件紀錄」，題目並請考生依「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之相關規定論述之，建議考生能對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有相當程度之熟悉，並進一步輔以法規詳加論述。

3. 《使用法條》or《使用學說》

國籍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

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2、3 條

4. 《命中特區》

(志光，11307 四版) /AH125/移民政策與法規-宮井鳴/p8-20~p8-21

(志光，11307 四版) /AH124/國籍與戶政法規-宮井鳴/p1-22~p1-25

【擬答】

(一)條文規定

1. 國籍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外國人或無國籍人，現於中華民國領域內有住所，並具備下列各款要件者，得申請歸化：三、無不良素行，且無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之刑事案件紀錄。」
2. 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2 條：「本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所稱不良素行，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一、因犯罪受緩起訴處分、拘役、罰金或緩刑判決確定。但因過失犯罪者，不在此限。二、下列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行為，經裁處拘留或罰鍰確定尚未執行或繳納完畢：(一)無正當理由攜帶具有殺傷力之器械、化學製劑或其他危險物品。(二)放置、投擲或發射有殺傷力之物品而有危害他人身體或財物之虞。(三)主持、操縱或參加不良組織有危害社會秩序。(四)吸食或施打煙毒或麻醉藥品以外之迷幻物品。(五)在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意圖與人性交易或媒合性交易而拉客。(六)非依自治條例規定，媒合或從事性交易。(七)意圖鬥毆而聚眾。三、未對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盡法定扶養義務，經法院判決確定；或有事實足認無正當理由未盡該法定扶養義務。四、有習慣性家庭暴力行為，經法院判決確定；或有事實足認有該行為，但其情可憫、係出於自我防衛或不

可歸責於申請人，不在此限。五、在我國居留期間曾對兒童及少年有性侵害、性剝削、性霸凌、性騷擾或跟蹤騷擾等行為，或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九條第一項規定，經權責機關查證屬實。」

3. 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3 條：「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認定無不良素行：一、緩起訴處分或緩刑期滿未經撤銷。二、罰金執行完畢。三、拘役執行完畢逾三年。四、犯最重本刑為六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罰金之罪，其行刑權時效完成逾三年。五、依前條第二款處罰經執行或繳納完畢或執行時效屆滿；或有前條第二款第五目或第六目行為，其情可憫或不可歸責於申請人。六、前條第三款、第四款之行為終了或完成後三年內，未再有前條所列行為。七、前條第五款違法情事，罰鍰經繳納完畢、執行時效屆滿或依法免予處罰逾三年。前條第五款行為構成犯罪，或故意對兒童及少年犯有刑法傷害罪章之罪，受緩起訴處分、緩刑或罰金判決確定者，於前項第一款或第二款情形發生後逾三年，始得認定無不良素行。」

(二) 參酌性騷擾防治法之罰則可能包含「刑罰」與「行政罰」，題目僅提及「甲男曾對他人有性騷擾行為，經主管機關依性騷擾防治法予以裁罰」，本文認為可區分以下討論：

1. 依據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3 條第 1 款「本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所稱不良素行，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一、因犯罪受緩起訴處分、拘役、罰金或緩刑判決確定。但因過失犯罪者，不在此限。」而構成不良素行，惟仍需注意甲男有無前述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3 條所定得認定無不良素行之情形，例如第 1~5 款等情形。
2. 依據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3 條第 5 款「本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所稱不良素行，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五、在我國居留期間曾對兒童及少年有性侵害、性剝削、性霸凌、性騷擾或跟蹤騷擾等行為，或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九條第一項規定，經權責機關查證屬實。」而構成不良素行，惟亦仍需注意甲男有無前述歸化國籍無不良素行認定辦法第 3 條所定得認定無不良素行之情形，例如第 7 款等情形。

乙、測驗題部分：

- (B) 1. 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18 條之 1 規定，大陸地區人民受強制出境處分，有下列那種情形，且非予收容顯難強制出境者，得由內政部移民署暫予收容？
- (A) 居留許可遭撤銷，不依規定期限自行出境
(B) 有事實足認有行方不明、逃逸或不願自行出境之虞
(C) 犯罪嫌疑重大經我國司法機關通緝中
(D) 為與申請來臺目的不符之行為或工作
- (D) 2.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8 條之 1 得不暫予收容之事由，下列何者正確？
- (A) 未滿 14 歲之未成年人
(B) 瘡啞人
(C) 滿 60 歲之老人
(D) 經司法或其他機關通知限制出國
- (B) 3.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8 條內政部移民署得為收容替代處分之內容，下列何者正確？
- (A) 為避免收容人行方不明得命其配戴電子定位儀器，隨時定位追蹤其動向
(B) 定期至內政部移民署指定之專勤隊報告生活動態
(C) 限制居住於特定區域
(D) 不定期於居所接受查察
- (C) 4. 依據國籍法之規定，國籍之取得，下列何者正確？
- (A) 出生時父與母都必須為中華民國國民才能取得國籍
(B) 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父母皆為中華民國國民

- (C)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D)大陸地區人民申請歸化者，取得中華民國國籍
- (D) 5. 關於中華民國護照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護照僅得由主管機關發給
(B)護照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
(C)僅中華民國國民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得申請核發護照
(D)護照之性質兼具旅行文件及國籍證明
- (C) 6. 甲與乙均原為日本人，分別因婚姻而來臺灣，並均依法歸化取得國籍，並設戶籍領取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兩人均有意願擔任公職。關於 10 年內限制其服公職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甲不得參加四等移民特考進入內政部移民署擔任公務員
(B)乙可以參加某村村長選舉選上之後擔任村長
(C)甲乙二人都可以從軍經合法訓練授階擔任志願役少尉軍官
(D)甲可以接受執政黨任命擔任內政部政務次長
- (B) 7. 關於臺灣地區人民禁止在大陸地區設立戶籍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臺灣地區人民若設立大陸地區戶籍就喪失中華民國國籍
(B)臺灣地區人民若設立大陸地區戶籍就喪失臺灣地區人民身分
(C)臺灣地區人民若設立大陸地區戶籍就轉換身分成為無國籍人
(D)臺灣地區人民若設立大陸地區戶籍就終身不得回復臺灣人民身分返臺定居
- (A) 8. 關於外國護照簽證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外國人未申請簽證者；且「無免簽證待遇或無准予抵我國時申請簽證者」，不得來臺
(B)簽證由內政部移民署審核發給之
(C)若遭拒絕核發簽證，外國人可提起行政救濟
(D)大陸地區人民前來臺灣地區亦需申請簽證
- (D) 9.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8 條之 2 得提起收容異議之人，下列何者正確？
(A)受收容人之同居人
(B)受收容人三親等之叔父
(C)受收容人之岳父
(D)受收容人之養子
- (D) 10. 下列關於入出國及移民法對出入國自由或限制的敘述，何者正確？
(A)國民均得自由入出國，不須申請許可
(B)大陸地區人民不需申請許可即能前來臺灣地區
(C)臺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如影響國家安全得禁止入國
(D)居住臺灣地區設有戶籍國民入出國，不須申請許可。但涉及國家安全之人員，應先經其服務機關核准，始得出國
- (C) 11. 大陸地區人民與臺灣地區人民結婚，前來臺灣地區居住（假設其無不法情事且符合所有實體要件）的法定申請程序，下列何者正確？
(A)先申請進入臺灣地區團聚，再申請依親居留，再申請永久居留，最後申請定居
(B)先申請停留，再申請居留，再申請永久居留，最後申請定居
(C)先申請進入臺灣地區團聚，再申請依親居留，再申請長期居留，最後申請定居
(D)先申請進入臺灣地區團聚，再申請依親居留，再申請長期居留，最後申請歸化

- (A) 12. 我國國民甲剛滿 18 歲，旋即前往韓國歸化取得韓國國籍，依據韓國民法第 4 條滿 19 歲為成年；則依據我國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第 10 條如何認定甲之行為能力？
- (A) 甲仍保有行為能力 (B) 甲無行為能力
(C) 甲為限制行為能力 (D) 甲有無行為能力由法院判決
- (A) 13. 依據就業服務法第 46 條之規定，雇主僱用外國人在中華民國境內從事之工作，必須訂立書面勞動契約者，下列何者不在範圍內？
- (A) 某職業棒球隊之選手
(B) 某遠洋漁船公司之漁船工作者
(C) 某看護機構之看護工
(D) 某公司承攬國家重大建設經申請獲准引進之外籍勞動工作者
- (D) 14.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38 條之 5 之規定，受收容人涉及刑事案件已進入司法程序者，內政部移民署於知悉後執行強制驅逐出國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內政部移民署於知悉後執行強制驅逐出國 10 日前，應通知司法機關
(B) 司法機關若回覆限制其出國，內政部移民署應將受收容人移由司法機關處理
(C) 司法機關若回覆有羈押之必要，內政部移民署應將受收容人移由司法機關處理
(D) 司法機關若囑託內政部移民署先暫予收容，則遵其指示辦理
- (B) 15.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6 條規定，禁止國民出國之事由，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判斷各款事由如果該當，內政部移民署得自由裁量要不要禁止出國
(B) 判斷各款事由如果該當，內政部移民署一定要禁止出國
(C) 某甲過失傷害法院判決有期徒刑 4 個月，必須禁止其出國
(D) 乙涉及竊盜他人手機 1 支，雖然司法機關尚未限制出國或發布通緝，但報紙已經登了，內政部移民署也知道了，就必須限制乙出國
- (A) 16.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8 條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應申請許可始得停留；期間為 3 個月
(B) 國民申請在臺灣地區停留者，其停留期間為 3 個月
(C) 臺灣地區有戶籍國民應申請許可始得停留；期間為 3 個月
(D) 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應申請許可始得停留；期間為 3 個月，必要時得不限次數申請延長
- (B) 17. 依據人口販運防制法第 2 條之規定，關於人口販運構成要件「不法作為」之敘述，下列何者不合法條定義？
- (A) 摘取受害人器官
(B) 對受害人實施妨害性自主犯罪行為
(C) 使受害人從事有對價之性交或猥褻行為
(D) 使人為奴隸或類似奴隸、強迫勞動、從事勞動與報酬顯不相當之工作或實行依我國法律有刑罰規定之行為
- (D) 18.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68 條之規定，內政部移民署執行職務人員查證當事人身分得為必要之措施，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報經檢察官許可後攔停人、車、船及其他交通工具
(B) 有事實足認受查證人攜帶足以傷害執行職務人員或受查證人生命、身體之物者，報請檢察官許可搜索其身體及攜帶之物
(C) 令其通知其本國駐臺之使領館或代表機關（構）派人前來協助查證
(D) 詢問姓名、出生年月日、國籍、入出國資料、住（居）所、在臺灣地區停留或居留期限及相關身分證件編號

- (C) 19.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64 條之規定，內政部移民署執行職務人員於入出國查驗時，有事實足認受查驗人有下列那種事由，得暫時將其留置於勤務處所進行調查？
- (A) 疑似感染法定傳染病出現發高燒等症狀
 - (B) 警察機關通知留置
 - (C) 持用偽造之護照
 - (D) 行動障礙無親屬陪同
- (B) 20. 依據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65 條之規定，內政部移民署受理相關申請案件時，得於受理申請當時或擇期與申請人面談。下列有關面談之敘述，何者正確？
- (A) 外國人在臺灣地區申請歸化
 - (B) 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在臺灣地區停留、居留、定居
 - (C) 內政部移民署親自執行面談不得委由有關機關（構）辦理
 - (D) 申請人未滿 14 歲者，不需面談
- (B) 21. 依據護照條例第 18 條規定：「非因特殊理由，並經主管機關核准者，持照人不得同時持用超過一本之護照。」故對於有特殊情況之國人，外交部依法有許可持照人得加持另一本護照之權限；另為兼顧便民及護照安全管理，參考美國及澳大利亞等國家之作法，經核准加持之第二本普通護照效期，其最長效期係為多久？
- (A) 6 個月
 - (B) 1 年 6 個月
 - (C) 2 年 6 個月
 - (D) 3 年 6 個月
- (C) 22. 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的規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請假赴港澳，應依各類人員請假規定辦妥請假手續。不論請假或於例假日赴港澳，均應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何種系統進行登錄？並影送所屬機關（構）留存。
- (A)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請假赴陸港澳動態整合登錄系統
 - (B) 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請假赴陸港澳靜態整合登錄系統
 - (C) 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
 - (D) 國人赴陸港澳動態與靜態整合登錄系統
- (D) 23. 香港澳門居民已在臺灣居留一定期間，如果擬申請在臺灣地區定居，在申請條件方面，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其於臺灣地區就學取得博士學位或碩士學位者，分別折抵 2 年及 1 年在臺連續居留期間，經主管機關專案同意者，二者得合併折抵
 - (B) 在臺投資有新臺幣 6 百萬元以上投資者，如擬申請定居，須檢附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定函，如有承諾僱用臺籍員工數，須提送臺籍員工至少 5 人以上之勞工保險投保證明
 - (C) 檢附最近 1 年內警察紀錄證明書。但在臺灣地區居留期間，每次出境在四個月以內者，免附之
 - (D) 未婚而生育子女須先完成認領手續。婚前受孕者，須加附 DNA 血緣鑑定書及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香港、澳門）或駐外館處驗證之受胎期間無婚姻關係之證明文件（子女出生日回溯第 181 日至 302 日止為受胎期間）
- (C) 24. 依據人口販運被害人居留及專案永久居留許可辦法的規定，有關人口販運被害人居留及專案永久居留之相關規範，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依規定申請居留經許可者，由內政部核發居留證，其有效期間 1 年，並自核發之日起算
 - (B) 申請延長居留者，應於居留期限屆滿前 4 個月內，檢具居留證等相關文件，向內政部提出申請

- (C)本辦法所稱人口販運被害人（以下簡稱被害人），指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外國人、無國籍人民、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或澳門居民，經依人口販運防制法規定鑑別為被害人者
- (D)依規定申請延長居留經許可者，其居留證之有效期間自原居留期限屆滿之日起延期 1 年，必要時，得再申請延長居留，期間不得逾 2 年
- (A) 25. 根據涉及國家安全人員申請出國聯繫要點的規定，有關規範所屬涉及國家安全人員出國聯繫作業程序及通知當事人方式的相關要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為使國家安全局、內政部、國防部、法務部及海洋委員會等各有關機關規範所屬涉及國家安全人員出國聯繫作業程序時有所依歸，特訂定涉及國家安全人員申請出國聯繫要點
- (B)國家安全局、內政部、國防部、法務部及海洋委員會各有關機關應將所屬涉及國家安全人員名單，以書面行文內政部移民署，並以書面資料或線上通知當事人
- (C)國家安全局、內政部、國防部、法務部及海洋委員會各有關機關應將所屬涉及國家安全人員核准出國名單及核准出國起迄期間，於出國當日之 7 個工作日前以書面或線上傳輸內政部移民署。但情況急迫者，其線上傳輸不受出國當日之 7 個工作日前之限制
- (D)內政部移民署各國際機場、港口等入出國證照查驗單位依電腦檔案確認未經服務機關核准出國者，應不同意其出國，但經直屬主官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入出國證照查驗單位查驗時，經確認搭乘之航（船）班預定於查驗之翌日凌晨起飛（出航），其起飛（出航）時間於核准期間者，同意出國

志光公職 成就幸福

三效學習方程式

有基礎的你只要 依需求選擇

最聰明的考生不做選擇 面授×視訊×函授全部都要/

◆學習第1式◆ 面授×雲端複習or到班複習 同享面授專注學習之效與線上複習之便利	◆學習第2式◆ 函授×面授 以函授為主，搭配弱科旁聽面授加強
◆學習第3式◆ 面授or視訊×函授 第一年面授/視訊打基礎，第二年函授複習	◆學習第4式◆ 視訊×雲端雙效 白天視訊學習+夜間雲端複習，彈性安排